**福建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中心2019年劳务派遣项目**

**自主比选文件**

**比选人：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第二章 比选须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第四章 评比规则

第五章 参选人选定

第六章 合同授予

第七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第八章 其它

附件一：合同

附件二：参选报价表

附件三：法人授权书

附件四：承诺函

附件五：退还保证金声明函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介绍**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本公司2019年度劳务派遣项目立项比选。实行劳务派遣的工种有三个：1、气防站气防员2、总经办小车司机3、消防员。此业务公开比选，选定参选人。参选人需具独立法人资格及经营资质。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自主比选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本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为了“公开、公平、公正、透明”，引导参选人进行正确参选，特制定本规定文件。

**第二章 比选须知**

**1、比选范围**

1.1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将：气防站气防员、总经办小车司机、消防员三个工种个实行劳务派遣。

2.1 “比选人”系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即业主方。

2.2 “参选人”系指向比选人报名并接受邀请，领取比选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本次参选文件的法人。

2.3 “参选人代表”系指全权代表参选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并签署参选文件的人，如果参选人代表不是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

2.4 “服务”系指比选文件规定参选人为完成全部合同义务须承担的所有工作，包括：运输、处理、卫生清理等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比选文件组成**

3.1 比选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比选公告、比选须知、合同书格式、报价单、承诺函等。

3.2 比选文件除3.1内容外，比选人在比选期间发出的书面文件和其他修改或补充函件，均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4、比选文件的澄清**

参选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3日内向比选人提出。参选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5日，按参选须知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传真、电子邮件下同）通知到比选人。比选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澄清文件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5、比选文件的修改、补充**

5.1 在参选截止日期前，比选人可主动地或依据参选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参加比选项目的每一参选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参选人未按规定时间予以确认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领取书面文件的，视比选通知已收到。

5.2 为使参选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比选人可酌情推迟参选截止时间和开评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已获得比选文件的每一参选人。

5.3 比选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比选文件的一部分，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

**6、参选人资格**

6.1本次要求参选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相应经营资质。

6.2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比选文件。

**7、比选文件的递交**

7.1比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19年1 月 31 日12时00分。

7.2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为：福建省东南电化公司商务室（福建省福州市江阴工业集中区内），联系人：陈智敏、联系电话：86552258。

7.3投标文件袋封面请注明投标类型。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8、比选保证金**

8.1保证金提交的时间：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即2019年 1 月 31 日12时前。

8.2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从参选人所在地企业基本账户银行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比选人下列指定的保证金账户：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35001002406052517017

省 建 行 营 业 部

8.3比选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50000元（大写：伍万元整）。参选单位在我公司因其他业务已交过保证金的，此次无需重复再交，但必须提供承诺书及财务部认可的缴费凭证。

**9、合同服务时间**

9.1劳务派遣合同服务期限为：2019年3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

**第三章 参选文件的编制**

**1、参选文件的组成：**

①有良好经营业绩的证明。其中包括2016年—2018年经营业绩的合同、营业业绩证明等，其他可以证明派遣单位具有良好运营业绩的相关材料；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比选人有权取消其中选资格。

②参选单位企业概况（企业简介、经营状况、近三年业绩）、营业执照等。

③参选单位出具业务联系人的授权代表证明，业务联系人或被授权代表变更时应取得相应的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

④参选单位缴纳比选保证金的交款单据原件或银行电子回单

⑤提供参选报价表。报价单参照附件二格式进行报价。如私自修改报价格式按废标处理。

⑥以上①至④项内容合并密封并加盖公章；⑤项内容单独密封并加盖公章；在密封封面上要有明确的注明表示密封内的项号。

**2、参选书格式**

参选人应按规定制作参选文件并需加盖公司章，按规定填写报价表并需加盖公司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签字。

**3、参选报价**

参选人须现场勘查，对参选报价负责。劳务派遣工种因2019年岗位劳务费不作重新调整；中选公司为劳务工缴交五险，可按各险种最低缴费基数缴交，并且保险缴费基数及比例随每年政策性调整，我司对五险单位缴交部分也作相应调整予以结算支付。故此参选公司只需对管理费报价。参选人须按照比选人提供的报价函填写，加盖参选人印章，字迹清晰，否则视为无效。

**4、特别说明**

4.1参选人需承担所有与比选有关的费用，比选人在任何情况不负担上述费用。

4.2参选收到比选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请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报比选人汇总。

4.3参选人对比选人提供的比选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比选人概不负责。参选人由于对比选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比选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参选人负责。

**第四章 评比规则**

**1、评分规则：**

1.1参选公司资质要求：提供有效的经营资质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响应比选文件，并签署承诺函。不满足要求者一票否决。

1.2提交必选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不满足要求者一票否决。

1.3通过综合评判，参照报价招投标，确定中标公司。

**2、以下情况作废标处理：**

2.1对比选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参选文件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

2.2参选文件存在重大偏差的。

2.3未按规定格式要求编制参选文件的。

2.4参选人未通过质询和综合管理能力测试的。

2.5违反规定影响开选评选工作或采取其他方式对比选人施加影响的。

**第五章 参选人选定**

1、比选人将在投标截至日期后另行组织比选会，参选人选定工作在比选人有关部门监督下，由比选人依法组建的招投标小组负责。

2、参选人串标、相互勾结故意压低标价以排挤竞争对手的公平竞争的，其竞买无效。

**第六章 合同授予**

1、比选人将把合同授予中选人；在授予前，仍需进行资格审查。

2、中选人确定后，比选将通知中选人，并将中选结果公示在比选人公司官网。

3、中选通知对比选人和参选人具有法律效力。中选单位需在比选人通知中选后10个工作日内与比选人签订合同。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比选人签署合同，比选人有权单方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4、中选人签署合同后必须履行中选价格，按合同要求进行相关工作。若因中选单位原因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则比选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同时将扣保证金伍万元，并取消参选人三年内在比选人的业务中的参选资格，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标单位的全部责任。

5、比选文件与合同附件作为签定合同的条款，比选文件合同条款中没有规定的内容，比选人、参选人认为有必要进行补充，可另行商定解决。

**第七章 中选后相关履约要求**

1、中选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正常履行结束后予以无息退还。服从比选的管理规定，不得影响甲方的生产运行，如有违反，取消中选单位的继续履行合同的资格，同时，由此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比选人有权追究中选单位的全部责任。

2、中选人必须严格执行《劳务派遣合同》（详见附件一）、《服务承诺函》（详见附件四）的规定。

3、中选人需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如触犯相关条例者则按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相应处罚条款进行处罚。

**第八章 其它**

1、参选人的参选文件无论其是否中选，均不退回。

2、比选人郑重承诺：参选人所提交的参选文件及相关资料不向第三方泄露。

3、本比选文件的解释权归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4、比选联系人：张女士

5、联系电话：18950446984

**劳务派遣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用工单位）：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派遣单位）：**

甲方（实际用工单位）全称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 位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洪晓云

实 际 经 营 地 福建省福州市福清市江阴镇江阴工业集中区国盛大道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10634

联系方式及电话 0591-86552263

开户户名：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35001002406050008558

乙方（劳务派遣单位）全称

单 位 类 型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登 记 注 册 地

实 际 经 营 地

劳动用工登记证编号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联系方式及电话

开户户名：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乙方根据甲方的要求条件和需求为其提供合格的劳务派遣人员。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加强和规范派遣人员日常管理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起止时间; 2019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止。

**二、派遣服务主要内容**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书面用工计划和要求，提供符合甲方用工条件的派遣人员。（工作内容及职责如附件三所示）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劳务派遣人员花名册。劳务派遣人员花名册是本合同的附件。

2.合同期内，甲方如需增减派遣人员，应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根据甲方的书面用工计划及时进行调整。

3.合同期内，乙方负责与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办理派遣工作相关手续。派遣员工与甲方之间不存在劳动关系。

4.乙方负责派遣人员上岗前的教育。

5.乙方负责派遣人员入职前、岗中职业危害体检及年度普通体检及离岗前的健康体检。

6.甲方负责提供劳务派遣岗位和相应的劳务报酬标准（如附件二所示）。

**三、甲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劳务派遣合同有效期内，甲方负责派遣人员的日常管理和入职前和在岗后安全培训教育工作。

2.甲方应为派遣人员提供符合国家劳动保护规定的工作场所及劳动保护用品（不含工作服）。

3.甲方必须明确告知劳务派遣人员其工作内容和劳动报酬。甲方可根据劳务派遣人员岗位变动调整其报酬，甲方将变动结果提前告知乙方。

4.甲方在劳务派遣合同有效期内，根据劳务派遣人员完成工作情况及时给付相应的劳动报酬。遇加班，日工资标准为：以福州市上年度城镇职工最低月工资/21.75为基数，乘以相应的倍数。

5.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劳务派遣人员五险缴费明细表，给付相应的五险(单位）费用和管理费用。

6.甲方有权根据生产需要变动派遣人员的数量，但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

7.派遣人员休息休假制度按甲方和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 派遣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将其退回乙方：

(1) 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甲方录用条件的；

(2) 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的；

(3)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 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与其他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经提出拒不改正的；

(6) 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短期内不能从事原工作，乙方需重新派遣人员；

甲方依据上述(1)至(6)条款将派遣人员退回乙方，无须提前但须及时通知，并向乙方提供有关书面材料或有关部门认定的事实材料，经乙方确认后由乙方处理，甲方除支付已工作期间工资外不承担任何补偿；

9. 除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事项外，甲方不得随意将劳务派遣合同有效期内的派遣人员退回乙方；如因甲方原因，需辞退派遣人员的，甲方应提前30天将退工单书面通知乙方，说明理由和退工日期。

10.派遣人员因出现《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有关情形，甲方需退回的，应与乙方协商妥善处理办法。

**四、乙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1.乙方负责建立、解除、终止与派遣人员的劳动关系。

2.根据有关规定，办理派遣员工的合法聘用手续，提供派遣人员名单、劳动合同复印件及身份证复印件，及时依法为派遣人员办理社会保险。按月给甲方提供上个月五险缴费明细表和完税证明。

3.乙方须按月及时足额地按甲方确认的标准支付派遣人员的劳务报酬（银行代发），并按月给甲方提供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发放明细表和费用结算表。

4. 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以任何方式泄露甲方秘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派遣人员应按损失金额负责赔偿。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做好处理工作。

5.乙方按甲方要求负责提供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如附件表一所示）。

6.乙方于每月 5日前提供费用结算单和发票，遇法定节假日提前，即放假前一天。

7.乙方承担劳务派遣人员的一切交通费及各项福利费用。

8.乙方应为劳务派遣人员交纳意外伤害险，保险金额不低于30万元。

**五、派遣人员的社会保险和有关待遇**

1.在甲方已将派遣人员应缴的社会保险(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缴交)费用依法支付给乙方的情况下，乙方没有给派遣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而引起的赔偿和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如因甲方未依法支付各种社会保险费用给乙方，乙方没有给派遣人员缴纳各种社会保险而引起的赔偿和损失，由甲方负责承担。

2.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患病或非因工伤亡及其待遇等，由乙方负责承担。

3.派遣人员在岗期间发生的工伤（或职业病）及意外伤害、伤亡等，甲方应自工伤之时或职业病发现之日起二十四小时内通知乙方，乙方协助甲方进行事故的调查和处理，乙方按保险机构规定办理工伤申报、认定、伤残等级鉴定等工作。住院或治疗期间费用由派遣人员自行支付。

4.乙方除了为派遣人员缴交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外，还应为派遣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及具体工作由乙方负责完成。

**六、费用支付和结算办法**

1.甲方支付给乙方的费用总额由下列项目组成：岗位月标准劳务费、社会保险（五险）单位缴交费（保险缴费基数、比例随每年政策性调整，我司对五险单位缴交部分也作相应调整予以结算支付）、管理费。劳务费中含住房补贴、高温费、健康补贴等各项福利费。具体见下表：

单位：人、元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人数 | 劳务费 | 管理费用 | 合计 |
| 消防员 | 9 | 4300 |  |  |
| 气防员 | 1 | 4100 |  |  |
| 总经办小车司机 | 4 | 3500 |  |  |

注：（1）五险单位部分27.55%的组成：养老18%、失业0.5%、工伤0.35%、生育0.7%、医保8%。五险单位缴交部分如遇国家政策调整，甲方根据乙方实际缴交数予以支付。

（2）劳务用工人数以用工公司实际生产需要适当调整单位

（3）小车司机岗位劳务派遣工月劳务费3500元/人。月行车公里数补贴、出差待遇均参照公司《企业公车及公车驾驶员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规定》执行。

（4）中选公司为小车司机额外参保壹份年度意外伤害险，费用由甲方承担。入职体检费也由甲方承担。

（5）总经办小车司机五险费用甲方支付单位及个人部分。

2.甲方根据双方确认的费用结算单和增值税发票于每月23日前将上月实际发生的费用总额连同服务费一起汇入乙方账户，如遇节假日甲方应提前汇款，确保派遣员工25日工资进卡。

**七、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有关事项**

1.本合同遇到不可抗力或国家政策变化等原因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双方认为需要修改、补充时，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有关内容如与国家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劳动保障政策不一致的，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3.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合同约定，任何一方违约，均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福州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裁决。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补充约定，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

**八、 通知**

双方重要文件往来应当以书面形式（含传真、电子邮件等）进行。如以特快专递方式送达至本合同所列地址，则：双方地址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3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地址不在同一个地市级行政区域内的，自特快专递寄出之日起算第5日即视为已有效送达（有证据证明对方已经提前签收除外）；双方应主动做好信函接收工作，无论信函是否被拒收、无人签收、他人签收等，均不影响有效送达的认定。如送达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另一方，否则，通知方按对方变更前地址寄出的，仍然视为有效送达，地址变更方对此无异议。

**九、其它**

本合同实际起止日期为通知中标日起。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福清江阴工业集中区 住所地：

邮编： 350309 邮编：

传真： 0591-86552003 传真：

联系人： 联系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所需文化水平 | 年龄要求 | 身体要求 | 上岗资质 |
| 消防员 | 初中以上 | 18-35岁 | 健康 | 上岗证 |
| 气防员 | 初中以上 | 18-35岁 | 健康 | 上岗证 |
| 总经办小车司机 | 高中以上 | 50岁以下 | 健康 | 驾驶证 |

附件二：

**劳务派遣岗位的工作内容及职责**

（一）气防员岗位

1．熟悉本公司主要装置、岗位的生产工艺过程，以及有毒有害气体和危险物品的理化性质、毒性、中毒症状和在全公司的分布等情况。

2．熟悉各种气防器材的结构、原理和使用范围，并能熟练使用、保养、校验和故障处理。

3．负责公司各岗位(场所)有毒有害和窒息等危险性工作的监护。

4．负责在突发事件时配合相关单位做好抢险、抢救工作。

5．负责检查各生产装置现场的气防器材的使用、保管情况，对使用不当或保管不良行为，有权纠正和制止。

6．负责气防站高压充气机组、空气呼吸器、现场空气气源箱等防护器材的维护、修理工作。

7.负责公司空气呼吸器气瓶的充装工作。

8.负责公司职工气防器材使用的培训工作。

9.根据气体防护器材缺损情况提出需求计划并负责发放。

10．参加公司及气体站组织的业务学习培训、训练和考核。

11．部门安排的其它事务。

（二）总经办小车司机岗位

1.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用车需求，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以及车队主管的指导下出车，出车准确率100%，出车安全率100%。

2.负责车辆安全驾驶。车队司机必须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严禁超速、闯红灯、无照驾驶、酒后驾驶及任意停车。

3.负责车辆内外卫生的清洁工作，做到整车清洁、室内舒适。必须爱车、护车，时刻保持车辆的良好技术状况。

4.司机必须保持通讯联系畅通，随时听从公司及车队安排出车任务，亦可直接听从领导的吩咐出车。自觉服从上级的管理和调派，因事因病或车辆故障，不能承担出车任务时，应及时报告，不得无故拒绝出车。

5.负责每月底定时上交出车记录和车辆油卡、公里数于主管考核。负责每日检查车灯、水箱、刹车系统、轮胎、水、油、皮带等，对有异常情况的要及时报告。不定期对车辆进行技术检查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消除隐患，确保运行安全。

（三）消防员岗位

1.积极参加理论学习和业务训练，做好执勤、备战工作。

2.明确自己在本班的分代号，积极、准确、无误地完成灭火和其他事故的抢险救援工作。

3.听从指挥，认真完成现场动火监护及其它生产辅助性工作。

4.熟练操作各种灭火器材。

5.保证个人装备和分管的器材工具完整好用。

附件三：

**参选报价表**

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气防站气防员、总经办小车司机、消防员劳务派遣项目比选文件我公司已阅知并完全同意，承诺此次报价真实、有效。同时承诺，中选后认真履行中标义务，提供优质服务。现将本公司有关报价及说明如下：

单位：人、元

|  |  |  |  |  |
| --- | --- | --- | --- | --- |
| 岗位 | 人数 | 劳务费 | 管理费用 | 合计 |
| 消防员 | 9 | 4300 |  |  |
| 气防员 | 1 | 4100 |  |  |
| 总经办小车司机 | 3 | 3500 |  |  |

注：（1）五险单位部分27.55%的组成：养老18%、失业0.5%、工伤0.35%、生育0.7%、医保8%。五险单位缴交部分如遇国家政策调整，甲方根据乙方实际缴交数予以支付。

（2）劳务用工人数以用工公司实际生产需要适当调整单位

（3）小车司机岗位劳务派遣工月劳务费3500元/人。月行车公里数补贴、出差待遇均参照公司《企业公车及公车驾驶员管理办法》、《差旅费管理规定》执行。

（4）中选公司为小车司机额外参保壹份年度意外伤害险，费用由甲方承担。入职体检费也由甲方承担。

（5）总经办小车司机五险费用甲方支付单位及个人部分。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公司住所)的 （公司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 （代理人的姓名）为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气防站气防员、总经办小车司机、消防员劳务派遣项目的意向比选方申请登记、比选竞价，劳务派遣合同的签订，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意向比选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附件五：

**承诺函**

致：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为对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股份有限公司气防站、总经办小车司机、消防员劳务派遣项目比选文件表示完全响应，遵照公告的要求，特此确认并承诺：

1、我方确认，我方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贵方的公告及其附件，我方完全熟悉其中的要求、条款和条件，并充分了解比选情况。

2、我方确认：我方完全同意比选文件制定的交易规则。接受比选文件中所制定的评分标准。

3、我方承诺：我方为投标所提供的材料均为真实、合法、完整。

4、我方保证：我方确认，我方完全接受劳务派遣项目比选文件及附件合同的全部条款。自收到该项目中标通知次日起5个工作日内，我方将与东南电化签订劳务派遣合同。否则，贵所有权扣除我方已缴纳的保证金人民币50000元（大写：伍万元）作为违反本承诺的违约金。

特此承诺。

意向参选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年 月 日

附件六：

**退还保证金声明函**

致：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为福建省东南电化股份有限公司劳务派遣项目所提交的比选保证金人民币50000元（大写：人民币伍万元）已于 年 月 日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划入你方账户。附件为贵方出具的往来结算收据。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由于内容不全、内容错误导致竞买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其责任和损失由我方全部承担。

单位全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意向投标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联系人：

电 话：

年 月 日

注：意向投标方指定的收款账户须为意向投标方本单位账户。